

# 济南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济南市统计局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填报人：缪爱斌

联系电话：0531-66607297

报告日期：2020年05月10日

# 济南市统计局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职能：依据《济南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鲁厅字〔2014〕37号）、《中共济南市委、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济南市市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济南市统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济厅字〔2019〕61号），本部门主要职能为：

1、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责任。贯彻执行统计工作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统计工作规划、政策、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对涉外调查实施监督管理。负责行政执法相关政策标准制定、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市级承担的执法职责，监督指导区县行政执法工作。

2、建立健全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依法审批市直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和统计调查制度，审核统计计划、调查方案。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指导市直部门统计工作。

3、根据国家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方案，拟订全市实施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

国情国力普查。统一组织协调各区县和市直部门的社会经济调查，汇总整理全市基本统计资料。对全市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以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4、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5、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完成各项统计数据处理汇总上报任务，指导各区县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6、协助管理各区县统计局局长、副局长。负责统计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全市统计基层基础建设、统计队伍建设。监督管理中央和省、市级财政拨付的统计经费。

7、指导全市统计科学研究、干部培训等工作。

8、负责本部门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依法履行本部门业务领域内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职责。

9、协助做好涉及招商引资数据的统计、审核、监测等招商服务工作。

10、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1、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2、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

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一次办好”和市委、市政府“一次办成”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

综上，济南市统计局核心职能总结为：统计管理、统计调查、统计服务、统计保障。

（二）人员情况及组成：2019年底本部门编制人员为77人，在职人员总数为67人。内设职能部门14个，分别为：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政策法规处（执法监督处）、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处、国民经济核算处、工业统计处、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处、贸易外经统计处、城镇化和人口就业统计处（社会科技和文化产业统计处）、农村统计处、能源统计处、服务业统计综合处、普查处、机关党委。

2019年初，因济莱区划调整，原莱芜市统计局人员对口并入济南市统计局。其中，行政编人员17人并入济南市统计局，事业编人员38人随原事业单位划归济南市统计局管理。

（三）2019年全年济南统计局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加强统计分析调研，强化统计服务，为加快打造“四个中心”、建设“大强美富通”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提供坚实的统计保障，并实现全年战略目标：

1. 适应新常态新形势，加快推进统计现代化；

2. 夯实统计业务基础，提升统计调查质量；
3. 完善统计调查制度，全面准确反映经济社会发展；
4. 改革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建立科学统一核算体系；
5. 全力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应用，深刻变革统计生产方式；
6. 加强统计调查分析和信息发布，提高统计服务能力；
7. 全面推进依法统计，提升依法治统水平；
8. 健全统计保障体系，为统计工作开展提供有力支撑；
9. 强化部门统计工作，完善部门统计调查；
10.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加强党的领导。

围绕全年目标，本部门在 2019 年围绕核心职能重点实施以下工作：

1. 统计调查：

- (1) 组织第四次经济普查工作，完成普查任务。

2. 统计服务：

- (1) 重点加强对主要指标数据变动趋势的监测，及时编印四个中心、十强产业及十大千亿产业监测手册、监测报告；

- (2) 继续做好集中服务企业活动，完善重点企业联系制度，助力企业发展，为优化营商环境发挥统计的职能作用。

3. 统计保障：

- (1) 启动基层统计人才培养机制，选拔第一批优秀统

计人才；

(2) 承担省统计局“开展统计大数据建设试点”工作。

##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本部门2019年实际总支出为3316.62万元，较上年实际总支出3105.70万元增加181.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2467.99万元，专项支出为848.63万元。专项支出包括3个项目，第四次经济普查项目为390.77万元，统计信息调查与发布与经济监测报告编印项目为455.92万元，前莱芜市统计局已完成项目质保金1.94万元。

### (一) 基本支出：

1、2019年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日常办公支出为271.12万元，较上年146.03万元增加125.09万元，增幅为85.66%。

2、工资福利支出为1973.74万元，较上年1263.32万元增加710.42元，增幅为56.23%。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为223.14万元，较上年190.95万元，增加32.19万元，增幅为16.86%。

4、2019年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为11.7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1.6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为7.73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为2.29万元。

济南市统计局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完善并严格执行内控制度，明确岗位职责。定期对资金支付流程情

况进行梳理，建立严格的财务支出和票据管理制度，加强对本部门的资金支出管理。按照勤俭节约的原则合理列支“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因国出国活动，公务接待支出经相关领导批复后用公务卡进行结算。公务用车实行车辆统一调度，定点维修、加油，统一公务卡结账，日常保养鼓励司机自己动手，严控维修及车辆过路费。

(二) 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2019年本部门第四次经济普查项目预算资金为390.77万元，相关项目资金已全部安排落实；统计信息调查与发布与经济监测报告编印项目预算资金为455.92万元，相关项目资金已全部安排落实；其他项目1.94万元，莱芜已完成项目质保金。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第四次经济普查项目预算支出为500万元，实际支出为390.77万元，明细如下：

项目花销明细	金额（万元）
正常办公费（含网络维护）	30.23
印刷相关文件资料	71.49
专网费	17.4
数据处理培训	24.67
数据质量验收等	10.00

专用设备	9.5
数据灾备费用	22.43
宣传费用	205.05

统计信息调查与发布与经济监测报告编印项目预算支出为 504 万元，实际支出为 455.92 万，明细如下：

项目花销明细	金额（万元）
印刷报表制度、表格等	169.11
集中办公费、购买学习材料资料	61.90
能力提升、人员培训	91.00
一套表网络会议设备等	13.75
入户调查纪念品及宣传	54.90
联网直报、核查、工作落实等	65.26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为了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的管理，本部门制订了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从项目申报、项目审批、项目建设与管理、项目验收等各方面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投资效益。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批准的预算建设项目内容，做好账务设置和财务管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建立健全了内部审批制度。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



用制度，按照项目管理进度，经过评审和验收程序后，由财务部门逐步统一拨付给项目承建方。会计资料归集的信息真实、及时、完整。资金的拨付和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严格落实各项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 三、部门重点任务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成立了以本部门领导人为主的项目管理组，负责项目全盘事务。项目管理组下设工作小组，负责日常事务，负责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调部门之间的工作，对项目进度、项目质量和资金管理全面负责，并将项目全过程的实施与管理，及时向项目管理组成员汇报。

（二）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及日常监督管理：项目管理主要采用会议制度和培训制度。

#### 1、会议制度

类型	内容	负责人	参加	要求
周例会	1. 会议目的是为项目管理组组长评估项目进展情况及安排工作内容；2. 汇报、回顾、检查本周项目进展情况；3. 讨论并确立下周项目计划； 4. 检查应交付资料的完成情况。	项目组组长	项目组全体成员	把控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发现处理相关问题
节点会议	此类会议是根据阶段工作计划确立的具体关键节点召开，主要为了完成已确立的项目工作计划而定	领导小组组长	项目组全体成员	阶段性总结报告
协调会议	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无法单独完成的工作	项目组组长	项目组管理层	项目分析、项目问题措施
临时会议	临时性会议是专为解决某一问题而设的会议	项目组组长	项目环节中相关人员	项目问题解决方

备注

纪要时效性：会议结束后一个工作日内发送会议纪要，以“谁组织谁记录”为原则进行。

## 2、培训制度

对于整个项目过程来说，必不可少要进行相关培训。培训的内容包括项目的宣导、方案及实现方法的讲解、项目成果的使用方法等，项目成果交付使用后能否在使用方团队达到预期的效果，与培训制度的建立和效果息息相关。制定培训计划，记录培训内容，强调培训纪律，考评培训结果。

3、日常监督管理：听汇报、看纪要、查进度、评日常。听取项目组日常工作汇报，查看项目组各项工作纪要，检查项目组工作进度，评价项目组工作，提成整改意见，为项目组解决实际困难。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部门绩效评分为 92.98 分，评价结果为良好，圆满的完成了 2019 年各项工作，使统计监测水平进一步提高，统计调研分析再上新台阶，统计服务水平迈出新步伐，统计资料整理取得新成果。

本部门 2019 年初预算支出数为 2857.71 万元，剔除转移支付 300 万为 2557.71 万元。2019 年 9 月，本部门追加工资等基本支出预算 895.54 万元，追加项目预算 100.86 万元，总计 996.40 万元。追加后预算支出总数为 3554.11 万元。预算变动的原因是由于区划调整，原莱芜市统计局工作人员并入本部门，增加了本部门人员、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原

莱芜市划转为济南市莱芜区和钢城区，增加了本部门统计核算的范围，核算范围由 13 个区县扩大为 16 个区县（新增了莱芜区、钢城区、莱芜高新区）。本部门 2019 年实际总支出为 3316.62 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93.31%。

（一）整体支出经济性分析情况：第四次经济普查项目实际支出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78.15%，统计信息调查与发布与经济监测报告编印项目实际支出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90.46%。专项项目立项时，项目组就承控制预算、节约支出的原则，采购时，多家竞价，采用性价比最大的供应商，实际花销远远小于项目预算支出。

（二）整体支出效率性分析情况：2019 年本部门组织集体学习 16 次，专题研讨 5 次，14 个调研组走访基层单位和企业 200 余家，建立 117 家重点企业联系制度，完成《统计月报》、《统计手册》、《统计年鉴》、《2018 年统计资料汇编》等工作。为反映区划调整后的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编印了《济南统计手册——2018（新区划）》，较好满足了各级各部门的需求。第四次经济普查取得重要成果，全面摸清了我市第二、第三产业家底，系统反映了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三）整体支出有效性分析情况：统计数据质量迈上新台阶，25 项改革已完成 21 项，4 项正在积极推进。统计监测迈出新步伐，建立“一日一报”监测制度，实现动态监测、

预测、预警机制，上报关键节点，及时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汇报。统计服务质量实现新提升，分别建立了 168 家集中服务机制。统计法制建设取得新成效，“双随机”执法检查 107 家，查处统计违法案件 5 起，行政处罚企业 4 家。

（四）整体支出可持续性分析情况：2019 年是区划调整的元年，本部门按照局党组安排，全面完成统计事权各项任务。2020 年，统计任务依然较重，本部门将严格按照局党组要求，切实抓好统计调查、统计服务、统计保障等工作。继续做好各行业统计调查，做好四个中心、重点领域监测，做好第四次经济普查数据开发工作及启动第七次人口普查相关工作。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按照绩效考核工作要求，本部门成立了自评小组，组织人员和力量认真研究考核标准，贯彻落实绩效考核制度，使这次绩效考核得以顺利开展，并在本部门取得良好效果。在梳理各项绩效考核数据时，亦发现了工作中的一些不足，如应加强企业数据统计培训工作，保障企业填报真实有效信息。再制订绩效考核评分标准时，建议从各种统计数据发布的时效性上多一些具体考核项目，保障数据更具有实时参考价值。

（二）应更细化预算编制管理。建立健全科学的预算编制制度，加强事前论证和调研，防止不具备实施条件的项

目预算专项资金。如果有需要跨年实施的项目，应科学编制滚动预算，按进度合理安排年度支出预算。凡应细化的财政专项资金预算支出，要细化编制到使用单位和项目，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力度。

##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加强统计工作的宣传力度和基层统计人员培训工作，对重要时间节点时期，启动快速抽样调查机制，充分发挥本部门职能，建立健全专项资金跟踪问责机制。各项目组对所管理、使用的专项资金跟踪，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并纳入年度考核。

今后本部门将进一步完善各种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积极学习更新新政策新思路，建立科学的绩效管理制度，把绩效评价工作作为本部门的日常性、经常性工作，使绩效考核评价工作发挥更大的作用，不断提高本部门的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更好地服务于社会。